

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1、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辰药业”或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,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3055号文核准。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联合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”）。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“海辰药业”，股票代码为“300584”。

2、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，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。发行人与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所处行业、可比公司估值水平、市场情况、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，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1.11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2,000万股。

3、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7年1月4日（T+2日）结束。

4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，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，结果如下：

- （1）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19,971,770
- （2）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221,886,364.70
- （3）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款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28,230
- （4）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款的金额（元）：313,635.30

5、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款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包销，即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包销股份数量为28,230股，包销金额为313,635.30元。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包销比例为0.14%。

2017年1月6日（T+4日），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将包销资金与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一起划给发行人，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，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指定证券账户。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联系方式

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发布的网上发行结果如有疑问，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联系。具体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755-82492941

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

发行人：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7年1月6日